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12元（含税）。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主要因公司处于加速提升、扩充和发展的阶段，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产品研发、平台建设和市场拓展等。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31,388,687.02元；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61,180,017.6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2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5,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984 万元（含税）。本年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0.8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公司 2021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现阶段经营、长远持续发展以及未来资金投入的综合考虑，主要情况如下：

（一）行业特点及发展情况

公司是领先的、专业从事专用集成电路、特种芯片及 MEMS 传感器设计与制造技术开发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具备多光谱传感研发、多维感知与 AI 算法研发等能力，为全球客户提供性能卓越的 MEMS 芯片、ASIC 处理器芯片、红外热成像与测温全产业链产品、激光、微波产品及光电系统。红外热成像产品的研制与开发涉及到光学、电子、计算机、物理学、图像处理、新材料、机械等多个学科，技术含量较高，产品研发需要有雄厚的技术储备、多领域的人才储备，以及高投入的研发平台和生产平台等。

近年来，随着红外热成像技术的发展与成熟、产品成本及价格的降低，红外热成像产品在特种装备领域的应用处于快速提升阶段，在民用领域的应用场景增加，行业需求扩容，市场规模保持持续稳定的增长态势。

（二）公司的经营情况

公司始终以市场方向和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对产品进行技术完善和革新，以提高产品的竞争力。2021年，公司继续深耕非制冷红外领域，坚持从红外芯片、红外探测器、热成像机芯模组到红外热像仪整机的全产业链布局，重点依托公司在红外探测器芯片及热成像机芯模组的核心技术和业内领先的量产经验，致力于以红外成像为代表的光电产业生态链的建设和整合，以持续的技术进步推动和引领红外热成像技术的发展。微波领域，公司经过早期的布局和团队搭建，目前已形成完整的研发团队，完成了多项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收购无锡华测电子系统有限公司 56.253% 的股权，拓展了公司在微波领域的产品和市场能力。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高投入。在产品技术方面，公司将加快技术研发，在重点产品上加大资金以及人力投入。重点研发高性能小像元间距红外传感器技术、晶圆级封装（WLP）及其他先进封装技术、高性能大面阵小像元系列产品和传感用小面阵低成本系列产品；重点研发红外图像处理专用芯片技术晶圆级光学（WLO）技术，发展基于人工智能的红外图像处理算法和实现集成化、智能化、微型化的高性能、高可靠的红外机芯组件和热像仪整机产品；继续进行太赫兹器件、系统研发以及激光、微波领域的技术产品研发。同时，加强营销和服务体系的专业化、标准化，进一步强化品牌战略，继续加大海外销售网络的建设，实现国际化战略。

（三）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

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和公司经营状况，公司正处于加速提升、扩充和发展的阶段。充分考虑公司资本结构、发展阶段和未来战略发展等各方面因素，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产品研发、平台建设和市场拓展等，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继续加大非制冷红外探测器芯片产品研发和平台建设，提升 12 μm 全系列陶瓷封装和晶圆级封装探测器性能及量产能力，推进 10 μm 及以下小像元探测器芯片的性能完善及产业化应用。

- 2、继续加大热成像机芯模组及红外热像仪整机的产品开发，扩展公司红外

产品应用场景，包括特种装备市场以及安防监控、工业测温、人体体温筛查、汽车辅助驾驶、户外运动、消费电子、森林防火、医疗检测设备、消防、物联网等诸多领域的研发投入，实现产品技术升级和品类扩充，同步加速生产平台建设，以满足红外产品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3、在做优红外业务基础上横向拓展，提升公司在太赫兹、激光、微波及光电系统等其他领域的技术积累，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经济效益。

4、进一步完善营销与客户服务体系，大力加强营销与服务标准化建设，向顾客提供专业化和标准化的服务；加大海外销售网络建设力度。

5、随着公司资产、业务及生产规模的增长，公司需要充足的运营资金来保持并推动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提升公司整体效益，以利于公司的长期回报。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经营业务需要，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制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系在综合分析经营环境和监管政策等因素的基础上制定，充分考虑目前及未来的业务发展等情况，在保障公司长远发展的基础上，以更好地回报投资者。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严格执行了《公司章程》等相关分红政策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清晰明确，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